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5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7月31日以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四楼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亲自出席会议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秦本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拟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进行了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中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秦本军,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7.43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23,822,341股(含本数),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任何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其他形式的资本重组或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更的情形,公司将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则中所规定的计算公式对股份认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6)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7)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9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建设项目	73,001.65	6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3,001.65	92,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8)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9)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5、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与秦本军先生签订了《关于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对认购方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认购价格及认购数量、支付方式、协议生效条件和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6、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秦本军先生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其交易价格合理、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7、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9、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10、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8.74%,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9.09%。按照发行上限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秦本军先生直接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以及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比例均超过30%。鉴于秦本军先生已在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中承诺:本人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间,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上述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秦本军先生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因此,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秦本军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1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时机、发行起止日期、终止发行、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宜;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制作、申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部门的反馈意见及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回复相关问题、修订和补充相关申请文件;

(3)办理募集资金专项存放账户设立事宜;

(4)决定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其他中介机构聘用协议等;

(5)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监管部门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完成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以反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新的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并报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核准或备案,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9)同意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决定、办理及处理上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一切事宜;

(10)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补充、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11)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8月20日下午15: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6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7月31日以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3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亲自出席监事3人,实亲自出席监事3人,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庆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中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秦本军,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7.43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23,822,341股(含本数),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任何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其他形式的资本重组或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更的情形,公司将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则中所规定的计算公式对股份认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9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建设项目	73,001.65	6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3,001.65	92,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1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1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1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1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1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1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1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1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2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7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23,822,341股,募资资金总额不超过92,000.00万元,全部由秦本军先生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对象秦本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已于2020年8月3日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与发行对象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于2020年8月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但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秦本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硕士学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资子公司莱茵药业执行董事,暂美佳人执行董事,上海碧研执行董事,桂林君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莱茵(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欣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桂林莱茵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二)关联关系介绍

本次发行前,秦本军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105,919,507股股票,持股比例为18.74%。

(三)诚信情况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秦本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标的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7.43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四、《股票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0年8月3日与秦本军先生签署了《股票认购协议》,协议摘要如下:

甲方(发行人):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秦本军

(一)认购标的、认购方式

1、认购标的: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完成后将在深交所上市。

2、认购方式:乙方同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乙方根据甲方及保荐机构的安排以现金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二)认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1、甲、乙双方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依据。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7.43元/股,定价基准日为甲方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总量。

(三)认购数量、认购金额

乙方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不超过123,822,341股,认购金额不超过92,000.00万元;乙方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数量及认购金额将由甲方股东大会授权甲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四)支付方式

乙方以现金方式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取得批准文件后,甲方以及甲方聘请的主承销商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方案向乙方发出书面《缴款通知书》,乙方应按《缴款通知书》中所载明的缴款期限前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将本次发行的认购价款支付至主承销商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开立的专门银行账户。

(五)限售期

1、乙方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此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如果中国证监会和/或深交所对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乙方同意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或深交所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乙方所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3、乙方同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其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办理相关股票锁定事宜。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协议的生效与解除

1、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自下列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经甲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上述生效条件全部成就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为本协议生效日;如届时上述生效条件未成就的,本协议自动解除。

2、协议解除

本协议可依据下列情况之一而解除,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1)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方式解除;

(2)本协议签署后1年内约定的协议生效条件未能成就,致使本协议无法生效且不能得以履行,双方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

(3)发行人根据其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规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不能达到发行目的,而主动向中国证监会撤回申请材料;

(4)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可依据本协议第十一条第二款规定解除本协议;

(5)依据中国有关法律规定应予终止的其他情形。

(七)违约责任

1、一方未能遵守或履行本协议项下约定、义务或责任、陈述或保证,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负责赔偿对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以及守约方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及调查取证费等合理费用。

2、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15日内,向对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30日以上,一方有权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解除本协议。

3、本协议项下约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如未获得发行人董事会通过;或/和股东大会通过;或/和中国证监会核准,不构成违约,任何一方不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任何民事赔偿责任。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表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发展战略的支持,这有助于公司长期战略决策的贯彻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此次关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形成不利影响。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交易的总金额

2020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本人未发生除支付薪酬以外的关联交易事项。

2020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其关联方桂林莱茵康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康尔”)、桂林君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御投资”)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莱茵康尔的交易内容为办公场地与仓库的租赁业务,君御投资的交易内容为奔土清运、交易金额合计为231.69万元。其中君御投资为秦本军先生控制的企业;莱茵康尔公司持股60%的股东蒋小三、持股40%的股东蒋安明系秦本军先生的弟弟,并为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5月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和《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七、关联交易的批准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1、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秦本军先生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综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其交易价格合理、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一致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1、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秦本军先生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综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其交易价格合理、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一致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五)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批准。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5、《股票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8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拟参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23,822,341股(含本数),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全部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以现金认购。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565,214,740股,秦本军先生持有公司105,919,507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8.74%;秦本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蒋安明先生、蒋小三先生、蒋俊先生各持有公司19,50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均为3.45%。秦本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64,419,507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9.09%。

若按照发行上限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秦本军先生直接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以及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比例均超过30%,导致秦本军先生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

根据秦本军先生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秦本军先生承诺其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豁免申请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秦本军先生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申请,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9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秦本军